

北京大学昌平新校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昌平管委办发〔2023〕2号



关于寒假和春节期间工作安排的通知

各办公室、校区各单位：

依据《关于做好寒假和春节期间工作的通知》，结合管委办工作实际，现将管委办 2023 年寒假和春节期间工作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寒假和春节时间安排

1. 休寒假职工轮休时间：1月2日（星期一）至2月19日（星期日）。（全体教职工提前3个工作日上班，做好开学前各项准备工作）

2. 休年假职工放假时间：1月21日农历除夕（星期六）至1月27日农历初六（星期五）放假7天。

3. 轮休期间作息時間：上午 9:00-12:00、下午 13:00-17:00。

4. 2023年2月20日（星期一）开学，恢复正常作息时间。

二、校园服务

1. 餐饮

根据餐饮中心安排，马池口校园馨园食堂寒假正常开放。200号校园昌平园食堂1月14日至1月27日关闭，1月28日开放。

2. 其他服务

马池口校园微信售水、售电正常。1月2日起暂停人工服务，2月20日起恢复正常。如有紧急需求，可拨打校园服务热线 81932021 提前预约。

200号校园公共浴室1月7日停止开放，1月28日恢复正常。开水房不关闭。售水、售电、一卡通充值1月2日起暂停人工服务，2月20日恢复正常。如有紧急需求，可拨打校园服务热线 81931200 提前预约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寒假期间各办公室安排好工作，确保所需的各项管理服务工作不受影响。主任班子及各办公室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和计划，合理安排相关工作人员在轮休期间到岗工作，累计天数原则上不超过7天。

四、寒假值班

寒假期间，管委办统一安排人员值班，详见《2023年昌平新校区管委办寒假带值班计划表》，各办公室可在此基础上根据工作需要另外安排本室值班计划。

带值班要求：带值班人员需严格履行带值班工作职责并做好记录，对各类突发事件和异常情况迅速妥善处理，并及时按照规定程序如实准确上报。

北京大学昌平新校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1月1日